



附件

107 年度屏東縣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適」其所能~適應體育課程的調整與實務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第 15 條。
- 二、屏東縣 107 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藉由實際操作，增進教師實施各類別身心障礙學生適應體育之知能。
- 二、發展適應體育課程與教學實務，達成融合式適應體育教學目標。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鹽埔鄉新圍國小、屏東縣恆春鎮僑勇國小

肆、研習內容相關說明

- 一、研習日期：107 年 5 月 9 日(三)(下午 2 時至下午 5 時 10 分)。
- 二、研習地點：
 - (一) 屏北區：屏東縣鹽埔鄉新圍國小(屏東縣鹽埔鄉維新路 67 號)
 - (二) 屏南區：屏東縣恆春鎮僑勇國小(屏東縣恆春鎮西門路 146 號)
- 三、研習對象與人數：
 - (一) 本縣國中小集中式特教班每班至少薦派一人參加。(如附件一)
 - (二) 本縣國中小特教教師及普通教師或其他對此議題有興趣之人員(特教教師優先錄取)
 - (三) 屏北場次預計錄取 60 名，屏南場次預計錄取 30 名。
- 四、課程師資：
 - (一) 屏北場次：屏東縣赤山國小 陳志遠老師
 - (二) 屏南場次：屏東縣僑勇國小 張至欽老師
- 五、課程內容及流程：請詳見附件
- 六、報名方式

- (一) 參加研習之學員，請逕上教育部特教通報網，連結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請點選欲報名之場次，報名方式如下：【<http://www.set.edu.tw/frame.asp>→教師研習→縣市特教研習(點選屏東縣→教育局研習→106 學年度)→研習名稱「**適**其所能~適應體育課程



的調整與實務(屏北場、屏南場)」。報名事宜倘有疑問請電洽特教資源中心黃苡家老師，電話(08)737-1783 或特教科模俐諾校長，電話(08)7320415#3635。

(二) 請於報名期間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報名，錄取者將公布於特教通報網上，請自行上網查詢。

(三) 研習前請記得再次上網確認您是否錄取，經錄取公告後，不克出席者請於研習三日前通知承辦單位；無故缺席者，將列為日後辦理研習是否錄取之參考。

七、研習相關規定及服務

(一) 研習需簽到(退)，全程參與者，依規定核給研習時數3小時，未全程參與者(遲到、早退)覈實核給，缺席超過研習時數1/3者不核給研習時數。早退者，依請假程序辦理，經承辦學校許可、繳交回饋單及簽退後，才可離開，否則以缺席論。另為尊重講師及學員上課權益，研習若遲到20分鐘(含)以上的學員，一律不得進入會場，待中途休息時間，方可進入會場。

(二) 惠予參與學員、工作人員公假登記；國中特教班薦派教師惠予公假登記，課務派代。

(三) 因應本次研習內容，請穿著輕便服裝、運動鞋。

(四) 本次研習提供茶水服務，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以響應環保。

八、經費：由教育部補助特殊教育及本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九、獎勵：辦理本項活動有功人員依本縣教職員獎勵原則獎勵。

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縣設有集中式特教班之學校一覽表

鄉鎮	國中	國小
里港鄉		里港國小
高樹鄉		高樹國小
鹽埔鄉	鹽埔國中	新圍國小
長治鄉	長治國中	繁華國小
屏東市	明正國中	仁愛國小
	中正國中	海豐國小
	公正國中	唐榮國小
萬丹鄉	萬丹國中	萬丹國小
內埔鄉	崇文國中	內埔國小
潮州鎮	潮州國中	潮州國小
新園鄉	新園國中	仙吉國小
東港鎮	東港國中	東港國小
林邊鄉	林邊國中	
佳冬鄉		佳冬國小
枋寮鄉	枋寮國中	僑德國小
車城鄉		車城國小
恆春鎮	恆春國中	僑勇國小



屏東縣教育處 107 年度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
 主題：「適」其所能~適應體育課程的調整與實務

*研習日期：107 年 5 月 9 日（週三）

*研習地點：屏北場次→屏東縣鹽埔鄉 新圍國小

屏南場次→屏東縣恆春鎮 僑勇國小

時間	主題	主 講 人	
13:40~13:55	報 到、領取研習資料		
13:55~14:00	開 幕 式	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14:00~15:00	適應體育之理念與實務分享	屏北場次 赤山國小 陳志遠老師	屏南場次 僑勇國小 張至欽老師
15:00~15:10	休 息		
15:10~16:40	適應體育之實務操作	屏北場次 赤山國小 陳志遠老師	屏南場次 僑勇國小 張至欽老師
16:40~17:10	綜合座談		
17:10	賦歸(繳交研習回饋單)		